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提前招生简章

第一章总则

高校全称：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代码：1253

学校简介：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是江苏省教育厅主管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创办于 1958 年。学校地处常州高等职业教育园区，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15000 余名。学校设有材料工程学院、机械与交通学院、智能控制学院、数字商务学院、信息工程学院、旅游与康养学院、艺术创意学院 7 个二级学院。2019 年以来，学校连续 5 年获江苏省普通高职院校综合考核第一等次，2021 年，以优异成绩入选江苏省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建设单位。2024 年荣获第八届黄炎培职业教育奖优秀学校奖。近年来，学校先后获评“江苏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江苏省高技能人才摇篮奖”，入选全国高职院校“育人成效 50 强”“国际影响力 50 强”“产教融合 100 强”、学生发展指数优秀院校、江苏省党建工作示范高校、产教融合卓越高等职业学校、服务贡献卓越高等职业学校等荣誉。

学校地址：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8 号（常州科教城内）

招生层次：专科

办学类型：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颁发证书：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普通专科毕业证书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职责：1、贯彻执行上级有关部门关于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规章制度。2、研究提出学校招生工作的总体方案，全面负责学校招生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监督等工作。

二、招生就业处。

职责：1、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部门关于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规章制度。2、全面负责统筹安排、具体实施学校招生各项工作。

三、招生工作监督部门。

职责：1、参与学校招生工作的全过程，保证监督到位，确保招生政策、法规、制度落到实处。2、负责检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及招生工作人员执行招生政策和纪律的情况。

第三章 招生计划

学校依据江苏省教育厅发布《关于做好江苏省 2025 年高职院校提前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立足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结合办学特色和历年各专业招生情况，经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制定 2025 年提前招生计划，具体招生专业（含专业名称、专业代码、学制等信息）、招生计划数以江苏考生服务平台公布信息为准。

第四章 报名考试

一、招生对象

已参加 2025 年普通高考报名，且符合本校报名条件的考生均可

申请报考高职院校提前招生。

二、报名条件：

1、考生须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语文、数学、外语、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信息技术 10 门科目的合格性考试并取得成绩，且满足下列条件：

(1) 报考普通类专业，10 门合格性考试成绩中“合格”科目要求 10 门；

(2) 报考艺术类专业，10 门合格性考试成绩中“合格”科目要求 6 门及以上。

(3) 报考体育特长生，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合格性考试不作要求，其他高水平运动员 10 门合格性考试成绩中“合格”科目要求 3 门及以上。

体育特长生和空中乘务专业的具体报考要求在学校招生信息网公布。

2、参加江苏省高校招生统一体检，并符合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入学后学校统一组织复查。

三、报名

1、报名时间：

第一轮为 3 月 6 日至 8 日（截止时间为 3 月 8 日 17:00）

第二轮为 4 月 9 日 9:00 至 15:00

2、报名形式：

网上报名，考生通过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考生服务平台（gk.jseea.cn）或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zs.ciit.edu.cn/>）高

职院校提前招生申请平台报名。

3、填报志愿：考生结合我校公布的报考条件和专业计划等提出申请，可填报 6 个专业并明确专业调剂意向。

四、考核办法

1、考核办法：

| 考生类别 | 考核方式 | 考核内容 |
|-------|-------------------|--|
| 普通类 | 校测（笔试） | 校测主要包含语文、数学、职业适应性测试，分值 300 分。 |
| 艺术类 | 专业省统考+职业适应性测试（笔试） | 职业适应性测试，分值 100 分。 |
| 体育特长生 | 校测（笔试） +体育专项测试 | 校测主要包含语文、数学、职业适应性测试，分值 300 分。 体育专项测试，分值 400 分，考核内容具体见招生信息网。 |

注：（1）考生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每合格 1 门折算为 10 分、每不合格 1 门折算为 5 分。

（2）具体考核办法与招生计划一并公布。

2、校测时间和地点

| 校测 | 时间 | 地点 |
|-----|-------|------------|
| 第一轮 | 3月23日 |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 第二轮 | 4月12日 |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注：具体安排以学校官方通知布为准。

3、考核收费

根据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高校收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费（2007）423号、苏财综（2007）92号、教材（2007）89号文件规定，收取文化测试费60元/生，体育专项测试费60元/生。

第五章录取规则

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领导下，由学校统一组织录取工作。依据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校测成绩、专项测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等多种指标，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一、录取办法

普通类考生采用“校测成绩”，从高到低录取。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100分，低于60分不予录取。

艺术类考生采用“专业省统考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折算分”，从高到低录取。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100分，

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体育特长生采用“体育专项测试成绩+校测成绩”，从高到低录取。体育专项测试满分 400 分，合格线 240 分，职业适应性测试满分 100 分，合格线 60 分，两门成绩双达线方能录取。

普通类，同分的依次按照语文+数学成绩、数学成绩、语文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体育特长生同分的依次按照体育专项测试成绩、校测成绩、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艺术类考生，同分的依次按照专业省统考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择优录取。综合素质评价具体赋分办法如下：①担任校级学生干部加 3 分；班级干部加 2 分。②获得省级荣誉加 8 分；市级荣誉加 6 分；县级荣誉加 4 分，校级荣誉加 2 分。③科技特长生或学科特长生，省级获奖加 8 分，市级获奖加 6 分，县级获奖加 4 分，校级获奖加 2 分。④在研究性学习代表成果中担任组长加 5 分。同一项目获奖以最高等级记分。

二、加分政策

- 1、烈士子女可加 20 分；
- 2、在服役期间荣立二等功以上或被战区（原大军区）以上单位授予荣誉称号的退役军人可加 20 分；
- 3、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台湾省籍考生可加 5 分。
- 4、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可加 10 分。

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加分政策，取其中分值最高的一项进行加分。

第六章 其他

学校严格按照《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公办高等学校学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价费〔2014〕136号）、《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社会化学生公寓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价费〔2002〕369号、苏财综〔2002〕162号）规定标准收取学费和住宿费，具体标准为（元/学年）：文科类 4700、工科类 5300、艺术类 6800、体育类 4800、中外合作办学 15000、住宿费 1000（住宿费标准如有调整，具体收费标准以省发改委省教育厅出台的相关文件为准。）。

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企业奖学金和五育奖学金等各种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应急困难补助等各种助学金，对于品学兼优、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按照学校有关规定和程序给予一定奖助学金资助。原建档立卡家庭（脱贫5年内）学生、退役入学学生和残疾学生学费全免。

第七章 附则

一、监督机制

1、提前招生工作的全过程由学校监察部门参与、实施全过程监督，同时主动接受省教育考试院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2、考生本人应本着“诚信”的原则参加此次考试，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提前招生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3、凡在提前招生中违规的考生及工作人员，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和《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6 号）等规定处理。考生的违规情况将报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记入高考诚信电子档案。

二、相关事宜

1、提前招生为国家授权学校独立组织考试且高考前就完成录取的一种方式，考生如被提前招生录取，将不再参加六月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高考和任何其他形式的录取，未被录取还可继续参加全国统一高考。

2、本简章由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就业处负责解释。

三、联系方式：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鸣新中路 28 号(常州科教内)

联系人：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招就处（图文楼一楼）

免费咨询电话：400-990-2878

招办咨询电话：0519-86335008、86335009

监督电话：0519-86335028

官方微信：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信息网：<http://zs.ciit.edu.cn/>